

古泉常用文庫

新式標點

大眾應用文庫

董堅志編

1936

上海中央書印行

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初版

大衆應用文庫 全書一冊

定價大洋二元五角

編輯者 董 堅 志

校訂者 儲 菊 人

印刷者 上海中央書店

發行者 上海中央書店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總發行所上海
四馬路
世界里 中央書店

分發行所全國各大書局

大眾應用文庫編纂旨趣

一、本書適合大眾應用，全書分爲公牘文，電報文，書翰文，慶弔文，聯語文，契約文，廣告文，柬帖文等八編；編又分章，章又分節，節又分目。凡涉於應用文件者，莫不搜羅宏輯，力求完備。因名之曰：「大眾應用文庫」。

二、本書注重實用，不尚空論。各編中凡於不能明瞭之處，均附有說明，詳述用法，以備參攷。

三、本書所列應用文件，以社會上通常應用者爲限。倘若事屬專業學有專家，抑或責在專司，其所應用之文，特成一類者，則非吾之例域所及也。

四、本書內容詞義含有黨化體例，皆從新制，以平民化爲標準，實用爲歸宿。凡以前官氣薰天，陳腐爛套之種種不適於現代者，皆在革除之列，以表示黨國之真精神。

五、本書舉例之數量，絕不拘束一定之形式，要視其應用範圍爲標準。故舉例有四五則者，亦有數十則者。

六、新式標點，足以表明句讀之斷續，文詞之輕重，在無形中資助讀者不少。本書概加新式標點，以醒眉目，而資應用。

七、一本書屬稿凡三閱月，其間雖有或作或輒之時，然大部分精神實繫乎此。獨到之見，敢云二三？紕漏之處，容有未免。倘有錫以最善之意見，予以極嚴之批評者，皆所拜嘉。當於重版時據

以修正。

民國二十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董堅志書於吳縣寶林寺前。

大眾應用文庫目錄

第一編 公牘文

第一章 公文

第一節 呈文

△監察委員樂景濤呈監察院

文

△江蘇省土地局呈省政府文

△南京市工務局呈市政府文

△睢寧縣縣長呈江蘇省政府文

文

△吳縣教育局呈江蘇省教育廳文

廳文

△吳縣第二區公所呈縣政府文

府文

△中國航空協會呈軍政部航
空署文

△行政院咨同法院文

△財政部咨上海市人民政府文

△司法行政部內政部會咨各

省市政府文

△上海市商會呈行政院文

△上海市新聞記者公會呈國
民政府文

△上海市承天中學學生方定
一等呈市黨部文

△華籍韓人金水山呈上海警
備司令部文

△司法院致憲兵司令部函

△財政部致江蘇省政府函

△司法行政部致外交部函

△江蘇省政府致財政部函

△浙江省建設廳致財政廳函

△上海市商會致工務局函

△國民政府令(六則)

△國民政府咨中央執行委員會政治會議文

△國民政府令(六則)

△國民政府令(六則)

△國民政府令(六則)

△行政院令

△考試院令

△司法行政部令

△交通部令

第五節 訓令

△行政院訓令所屬各機關文

△鐵道部訓令京滬滬杭甬兩

路局文

△司法行政部訓令江蘇高等

法院文

△江蘇省政府訓令各縣縣長

政府文

△江蘇省教育廳訓令各縣教

文

△江蘇省教育廳訓令各縣教

育局文

△上海市政府訓令市保衛團

第六節 指令

△國民政府指令江西省政府

文。

△司法院指令中央公務員懲

戒委員會文

△教育部指令浙江省教育廳

文

△江蘇省財政廳指令金壇縣

政府文

△江蘇省政府指令各縣教育

局文

△上海市公用局批滬北米業聯

會文

△上海市公用局批浦東西航

船戶代表邢志剛等文

第八節 傳告

△上海市政府指令市商會文

△吳縣縣政府指令糧食業米

店業兩同業公會文

△山東省政府佈告

△上海市政府佈告

△上海市土地局佈告

第七節 批示

△行政院批上海市公民姚文

桺等文

△財政部批上海市商會文

△交通部批吳縣縣商會文

△浙江省政府批漁業代表許

輝文

△上海市社會局佈告

△吳縣縣政府佈告

第二章 訴狀

第一節 民事調解書

- △撤銷婚姻聲請調解書
- △反對離婚聲請調解書
- △履行債務聲請調解書
- △追索房租聲請調解書
- △借款不還告訴狀
- △侵害權利告訴狀
- △無故撤田告訴狀
- △違法結婚告訴狀
- △分析遺產告訴狀

第二節 民事告訴狀

- △婚姻糾葛答辯狀
- △繼承糾葛答辯狀
- △不服初級法院判決上訴狀
- △不服簡易庭判決上訴狀
- △不服地方法院判決上訴狀
- △不服高等法院判決上訴狀
- △上訴答辯狀
- △附帶上訴狀
- △民事聲請狀

第六節 刑事告訴狀

- △聲請更正判決狀
- △聲請證據保全狀
- △聲請提出書證狀
- △聲請證據保全狀
- △宗親相姦告訴狀
- △行使偽幣告訴狀
- △藏匿犯人告訴狀
- △妨害喪禮告訴狀
- △略誘捲逃告訴狀
- △妨害商業告訴狀

第三節 民事辯訴狀

- △聲請推事迴避狀
- △聲請共同訴訟狀
- △聲請公示送达狀
- △聲請中止訴訟狀
- △聲請傳訊證人狀
- △聲請證據保全狀
- △聲請提出書證狀
- △聲請證據保全狀
- △聲請證據保全狀
- △聲請證據保全狀

△共同竊盜告訴狀

△私逮監禁告訴狀

△傷害健康告訴狀

△行劫殺人告訴狀

第七節 刑事自訴狀

△姦淫幼女自訴狀

△妨害婚姻自訴狀

△被夫毆傷自訴狀

△遺棄病夫自訴狀

△妨害信譽自訴狀

△詐欺取財自訴狀

第八節 刑事答辯狀

△強姦未遂答辯狀

△被訴脫逃答辯狀

△意圖頂替答辯狀

△僞造文書答辯狀

第九節 刑事上訴狀

△不服初級法院判決上訴狀

△不服地方法院判決上訴狀

△不服高等法院判決上訴狀

△上訴辯訴狀

第十節 刑事聲請狀

△聲請退保狀

△聲請詣驗狀

△聲請移轉管轄狀

△聲請推事迴避狀

△聲請就地訊問狀

△聲請停止羈押狀

第二編 電報文

第一章 公電

第一節 通電

△湖北省政府主席張岳軍電

呈國民政府文

△中國國民黨第四屆中央執委員會第四次全體會議通電

△行政院農村復興委員會委員長蔣中正通電

△中國國民黨上海特別市第六區執行委員會通電

△中國國民黨上海特別市第二節 專電

△鐵道部電令京滬杭甬鐵路管理局文

△鐵道部電令京滬杭甬鐵路管理局文

△上海市商會電呈行政院等

機關文

第二章 私電

第一節 慶賀電

△賀文官升任電文

△賀軍官升任電文

△賀委員當選電文

△賀親友喜事電文

第二節 喻慰電

△喻丁艱電文

△慰落職電文

△慰遇險電文

△慰失火電文

第三節 詢問電

△問病狀電文

△問災狀電文
△問謠言電文
△問貨價電文

△報告行期電文

△報告歸期電文
△報告劃款電文
△報告運貨電文

△報告期電文

△借銀

△送銀

△還銀

△催促電

△催人歸家電文

△催人就事電文

△催款接濟電文

△催速發貨電文

△交涉電

△反對條約電文

△請拒借款

△請查舞弊殃民

第三編 書翰文

第一節 便條

△收銀

△借物

△還物

△收物

△送物

△受物

△托事

△覆事

△請拒借款

- △邀友
- △荐僕
- △夫外寄妻
- △祝人父壽
- △妻家答夫
- △賀人結婚
- △賀人續娶
- △賀人納妾
- △賀人娶媳
- △賀人嫁女
- △賀人生子
- △慰人喪妻
- △慰人喪子
- △慰人有病
- △慰人失業
- △賀人得文官
- △賀人得軍官
- △賀人學校畢業
- △賀人新屋落成
- △借銀錢
- △荐軍需員
- △賀人遷居
- △賀人開店
- △賀人新年
- △兄家答弟
- △弟家答兄
- △弟外寄兄
- △兄家答兄

第二節 家書

- △子家稟父
- △父家寄子
- △子外稟父
- △母家寄子
- △子外稟母
- △兄外寄弟
- △弟家答弟

第三節 交際信

- △祝人自壽
- △祝人妻壽
- △唁人父喪
- △唁人母喪
- △慰人喪妻
- △慰人喪子
- △托人謀政界事
- △托人謀軍界事
- △荐雇員
- △賀人遷居
- △賀人開店
- △賀人新年

第四節 其他

- △賀人新屋落成
- △托人謀政界事
- △托人謀軍界事
- △荐雇員
- △賀人遷居
- △賀人開店
- △賀人新年

△勸人進取

△戒人勿飲酒

△邀人公宴

△邀人私宴

△約人造訪

△約人敘談

△餽人金錢

△餽人國貨

△餽人美酒

△給先生的信——問候

△給同學的信——約遊

△給國貨公司的信——談提

△倡國貨

△給學校的信——討入場券

△給公共體育場——借屋

△給公司們的信——約比球

△其二

第四編 慶弔文

△第一節 家族信
 給父親母的信——報告校
 中的情形

△給母親的信——請母回家

△給伯父的信——問病

△結婚證書

△第一章 慶賀

△第一節 婚嫁

△證婚人箴詞

△介紹人贈詞

△新郎答詞

△女賓代表頌詞

△續婚男女賓代表頌詞

△新婚男女賓代表頌詞

△親迎告廟祝文

△新婦廟見祝文

△于歸告廟祝文

△公賀醵金啓

第二章 白話文

△第一節 家族信

第二節 祝壽

△商界壽文 通用

第二節 祭祖

△男壽文 通用

△元旦祭祖文

△女壽文 通用

△清明祭祖文

△男女雙壽文 通用

△冬至祭祖文

△政界壽文 通用

△第宅落成祭祖文

△政界父壽文

△祭父冥誕文

△政界母壽文

△祭母冥誕文

△政界妻壽文

△祭父母雙冥誕文

△軍界壽文 通用

△政界祭文 通用

△軍界父壽文

△政界父喪祭文

△軍界母壽文

△政界母喪祭文

△學界壽文

△政界喪祭文

△學界父壽文

△清明掃墓祭文

△學界母壽文

△冬至掃墓文

△學界妻壽文

△政界妻喪祭文

第二章 祭奠

第一節 祭神

△祭神文

△祭父母雙冥誕文

△丁祭文

△第三節弔喪

△關岳並祀文

△祭財神文

△掃墓祭后土文

△政界母喪祭文

△學界父壽文

△政界母喪祭文

△學界母壽文

△政界妻喪祭文

- △軍界祭文 通用
- △軍界父喪祭文
- △軍界母喪祭文
- △軍界妻喪祭文
- △學界祭文 通用
- △學界父喪祭文 通用
- △學界母喪祭文
- △學界妻喪祭文
- △商界祭文 通用
- △商界父喪祭文
- △商界母喪祭文
- △商界妻喪祭文
- △祭伯叔母文
- △祭兄弟文
- △祭嫂文
- △祭夫文
- △祭妻文
- △祭外祖父文
- △祭舅祖母文
- △祭舅父文
- △祭舅母文
- △祭岳父文
- △祭姑丈文
- △祭姑母文
- △祭姨丈文
- △祭姨母文
- △祭姊妹夫文
- △祭姊妹文
- △祭表兄弟文
- △祭親家文
- △祭母文
- △祭友文
- △祭師文
- △祭壻文
- △祭親家母文
- △男喪徵詩文啟
- △女喪徵詩文啟
- △父喪哀啟
- △母喪哀啟
- △妻喪行述

第五編 聯語文

第一章 慶賀

第一節 賀喜

- △賀新婚聯幛語
△賀續婚聯幛語
△賀納妾聯幛語
△賀嫁女聯幛語
△賀生子聯幛語
△賀生女聯幛語
△賀得雙生子聯語
△賀得孫聯幛語
△賀得曾孫聯幛語
△賀新屋落成聯幛語
△賀遷居聯幛語
△第二節 祝壽
△祝政界男壽聯幛語
△祝政界女壽聯幛語
△祝政界女壽聯幛語
△祝軍界女壽聯幛語
△祝學界男壽聯幛語
△祝學界女壽聯語
△祝商界男壽聯幛語
△祝商界女壽聯語
△祝男壽聯幛語 通用
△祝女壽聯幛語 通用
△祝道家壽聯語
△祝壽紀歲聯語
△祝壽紀月聯語
△第三節 開張
△賀銀行聯幛語
△賀錢莊聯幛語
△賀典當聯幛語
△賀銀樓聯幛語
△賀珠寶店聯幛語
△賀綢緞店聯幛語
△賀皮貨店聯語
△賀有限公司聯語
△賀無限公司聯語
△賀電燈公司聯語
△賀自來火公司聯語
△賀玻璃公司聯幛語
△賀火柴公司聯語
△賀眼鏡公司聯語
△賀洋行聯幛語
△賀竹行聯幛語
△賀米行聯幛語
△賀絲行聯幛語
△賀木行聯語

- △賀鹽行聯幃語
△賀油行聯語
△賀海味行聯語
△賀顧繡莊聯幃語
△賀衣莊聯幃語
△賀染坊聯幃語
△賀洋貨店聯幃語
△賀布店聯幃語
△賀銅錫店聯語
△賀竹器店聯語
△賀顏料店聯語
△賀古玩店聯幃語
△賀紙店聯幃語
△賀藥材店聯幃語
△賀煙店聯語
- △賀報館聯幃語
△賀茶館聯幃語
△賀麵館聯語
△賀帽子店聯幃語
△賀鞋子店聯幃語
△賀襪店聯幃語
△賀絲線店聯語
△賀木器店聯語
△賀鏡子店聯語
△賀鐘表店聯幃語
△賀碑帖店聯語
△賀刻字店聯語
△賀墨店聯幃語
△賀筆店聯幃語
△賀香店聯幃語
△賀香燭店聯幃語
- △賀人參店聯語
△賀茶葉店聯語
△賀糖食店聯語
△賀旅館聯幃語
△賀水果店聯語
△賀戲館聯幃語
△賀飯館聯幃語
△賀酒館聯幃語
△賀畫家聯語
△賀琴師聯語
△賀棋士聯語
△賀醫家聯額語
△賀卜士聯額語
△賀星士聯額語
△賀相家聯額語

△賀堪輿家聯額語

△賀木匠作聯語

△賀漆匠作聯語

△賀成衣鋪聯語

△賀浴堂聯語

△賀理髮店聯語

第二章 哀輓

第一節 自輓

△男自輓聯語

△女自輓聯語

第二節 家族

△輓曾祖父聯語

△輓祖母聯語

△輓伯母聯語

△輓叔父聯語

第三節 親友

△輓外祖父聯語

△輓舅父聯語

△輓岳父聯語

△輓義母聯語

△輓母聯語

△輓叔父聯語

△輓甥聯語

△輓兄聯語

△輓弟聯語

△輓妹聯語

△輓妻聯語

△輓繼妻聯語

△輓妾聯語

△輓姪聯語

△輓子聯語

△輓女聯語

△輓政界男喪聯語通用

△輓政界女喪聯語

△輓軍界男喪聯語

△輓學界男喪聯語

△輓軍界女喪聯語

△輓商界男喪聯語

△輓商界女喪聯語

△輓醫家聯語

△輓壻聯語
△輓師母聯語
△輓弟子聯語
△輓譜兄弟聯語
△輓婿聯語
△輓各界
△輓男喪聯語通用

△輓女喪聯語通用
△輓政界男喪聯語
△輓政界女喪聯語
△輓軍界男喪聯語
△輓學界男喪聯語
△輓軍界女喪聯語
△輓商界男喪聯語
△輓商界女喪聯語
△輓醫家聯語